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蘇主任耀期

記錄：羅欣嵐技士

出席人員：王建雄老師、周世認老師、陳秋麟老師、張銘煌老師、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吳瑞得老師、賴治民老師、詹昆衛老師、楊瑋誠老師、林春福老師（請假）、郭鴻志老師、黃漢翔老師（請假）、張耿瑞老師（請假）

壹、主席報告：

- 一、本系訂於 10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20 分辦理教師專業成長講座，地點為本系會議室，邀請本校教育學系許家驊教授以「教學策略與互動實施」為題進行演說，請各位同仁踴躍出席與會。
- 二、本校 106 年度校外實習委員會暨實習成果與經驗分享會議、業師協同教學成果與經驗分享會議分別訂於 10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及 10 時 30 分，以視訊方式各校區同步召開。
- 三、臺灣獸醫學生會訂於 10 月 7 日至 10 月 9 日借用本系場地辦理 2017 年度臺灣獸醫學生會年會，匯聚各校獸醫學生進行交流，並邀請專家學者進行演講。本借用案適逢連假期間，惟考量活動目的，勉予同意借用，將輔導學生自主管理，並維持環境整潔

貳、報告事項：

※ 報告事項一

案由：本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材料費分配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

1.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由本系 106 年度第 2 期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費提列 10 萬元作為教學實習材料費。日間部經費部分，每位老師基本額度 3 千元，餘依教授實習課程時數及指導研究生數按比例分配，分配表如附件一。
2.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習材料費支用期限至本學期止（107 年 1 月 31 日），不保留至下學期，請於期限前將收據或發票等憑證送交系辦報支，106 年度之發票、收據等請於本年度辦理報銷。

決定：洽悉。

※ 報告事項二

案由：本系研究生助學金發放型式，提請報告。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研究生助學金發放要點第四點規定略以，本校研究生發放型式如下，各系並得另訂規定規範之：
 - （一）安心就學助學金：以補助學生安心就學及研究目的，直接發給研究生。
 - （二）學習型助學金：研究生以學習為目的，非屬於有對價之僱傭關係，由各系明確規範課程學

習對應之課程、教學實習活動、論文研究指導研究或相關學習活動實施計畫，並就學習準則、評量方式及獎助方式予以明訂公告之。

(三)勞僱型助學金：研究生與本校之間存有提供勞務獲取報酬之工作事實，且具有從屬關係，屬僱傭關係者，由各系與學生訂定勞動契約，明定任用條件、工作場所、工作時間、工資、工作準則及相關權利義務。此類助學金所產生雇主負擔之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勞工退休金等費用，得由各系原分配之研究生助學金內支用。

二、本系研究生助學金發放型式係採安心就學助學金，每位研究生以每個月 1,500 元，每學年發放 8 個月為原則（第一學期每年 10 月至 1 月、第二學期為 3 月至 6 月）。

決定：本系研究生助學金發放型式以補助學生安心就學及研究為目的，直接發給研究生，惟獲補助之研究生仍應協助教師實施教學實習等活動。

※ 報告事項三

案由：為提升本校碩博士研究生畢業論文之學術貢獻度，請指導教授輔導研究生如無特殊理由，應將其論文電子檔公開。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106 年 3 月 21 日校務會議主席指示事項辦理。
- 二、本案已於本校 106 年 4 月 11 日行政會議時，以教育系為例，提出「學系碩博士學位論文修改及電子檔公開確認表」範例，請各學系及指導教授輔導研究生如無特殊理由，應將其碩博士論文電子檔公開，以提升本校論文電子檔公開率，並提升其學術貢獻度。
- 三、研究生於上傳論文電子檔前，須將經指導教授簽名之確認表送圖書館備查，館方人員將據以辦理審核作業。

決定：洽悉，並請教師留意學術倫理與智慧財產權歸屬之分際。

※ 報告事項四

案由：本系 2012 至 2016 年度績效排序評鑑獎勵案，提請報告。

說明：本校各系所年度績效（產出）排序評鑑已實施 5 年，秘書室統計全校排序前 5 名及各學院排序最優系所，依據「產出回饋激勵機制」理念，給予資本門獎勵。本系為獸醫學院排序最優系所，獎勵額度 9 萬元。

決定：本經費優先用於汰換教學設備，餘額釋出供添購研究設備。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教師參與海外交流經費補助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系賴治民副教授於 106 年 8 月 27 日至 8 月 31 日代表本系前往韓國仁川參加第 16 屆亞洲獸醫學校聯盟會議（Asian Association of Veterinary Schools Congress, AAVS），機票費、會議註

冊費（320 元美金）及年度會員費（100 元美金）擬由系友捐贈本系推動學術研究及國際交流用經費項下支出。

二、本案前經 106 年 9 月 6 日本系 106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提案討論，決議請賴老師補行報告後再議。

三、檢附賴師參加 AAVS 報告書如附件二。

決議：

一、請賴老師修正報告書格式。

二、同意全額補助機票費及會議註冊費，連同 AAVS 年度會員費，一併由系友捐贈本系推動學術研究及國際交流用經費項下支出。

三、未來原則將推派教師 1 名代表本系出席每年之亞洲獸醫學校聯盟會議，屆時將再徵詢各位同仁之意願。

※ 提案二

案由：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附表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第十三之二條第四款，有關教師升等應達各類型升等之審查基準訂定如附表。

二、現行本系教師以學術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之相關規定符合本校教師以學術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擬修訂升等門檻，以提升本系師資之學術水準。

三、本案業經 106 年 9 月 30 日本系 106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

四、檢附本系教師以學術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表修正草案及相關意見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攸關教師權益，請教師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充分提供意見，彙整後經系教評會再行研議修正草案，預定於期中考週召開系務會議討論。

※ 提案三

案由：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徵聘專任教師啟事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新聘專任教師甄選作業要點辦理。

二、本系陳秋麟教授將於明（107）年 8 月 1 日屆齡退休，為補足師資員額，本系擬簽於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1 名。

三、檢附徵聘啟事草案如附件四，有關專長條件之內容，請加以討論。

決議：

一、針對準退休教師現授之各門課程，同仁如具相關專長，擬承接教授課程者，請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提出意願。

二、本案於下次會議再議。

肆、臨時動議：

※ 提案一

案由：推薦 106 學年度獸醫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教師代表。

說明：依據獸醫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之規定，該會之組成，院長及各系主管為當然委員，

各系推薦三位專任教師代表擔任委員，委員任期一年，連聘得連任。委員均為無給職。

決議：經不具名投票，推薦陳秋麟老師、張銘煌老師、羅登源老師為 106 學年度獸醫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教師代表。

散會：下午 2 時